

证券代码：000851

证券简称：高鸿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收购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完成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大唐高鸿/高鸿股份	指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大唐融合	指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高鸿通信	指	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大唐信服	指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一、交易概述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下属公司收购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高鸿通信向大唐融合收购其持有的大唐信服本 5.1%的股权，根据北京合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合佳评报字（2023）094号），以 2023 年 0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收益法，大唐信服评估基准日账面净资产 12,381.81 万元，评估值为 12,030.55 万元，减值额为 351.25 万元，减值率 2.84%。大唐融合所持大唐信服 5.1%股权对应评估价值为 613.56 万元，最终以不高于评估值的 613.53 万元收购。

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大唐信服 29.9%的股权，高鸿通信持有大唐信服 5.1%的股权，公司仍为其第一大股东，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大唐信服不与公司财务报表合并，本次交易不涉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化，亦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财务状况造成影响。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1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下属公司收购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2024 年 01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高鸿通信与大唐融合于当日签

订了《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了股权收购款项支付，次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甲方（转让方）：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40号26幢十层1004房间

受让方（简称乙方）：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院北区1号楼3层101

第一条 股权转让价格与付款方式

1. 甲方同意将持有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共510万元认缴出资额，以613.53万元转让给乙方，乙方同意按此价格及金额购买上述股权。

2. 出资转让于2024年1月18日完成。

第二条 保证

1. 甲方保证所转让给乙方的股权是甲方在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的真实出资，是甲方合法拥有的股权，甲方拥有完全的处分权。甲方保证对所转让的股权，没有设置任何抵押、质押或担保，并免遭任何第三人的追索。否则，由此引起的所有责任，由甲方承担。

2. 甲方转让其股权后，其在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原享有的权利和应承担的义务，随股权转让而转由乙方享有与承担。

3. 乙方承认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保证按章程规定履行义务和责任。

第三条 盈亏分担

本公司经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同意并办理股东变更登记后，乙方即成为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按出资比例及章程规定分享公司利润与分担亏损。

第四条 协议生效的条件和日期

本协议由各方签字后生效。

四、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特此公告。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01月22日